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992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食環署在2014年和2015年，分別使用捕鼠器52,601次和54,533次，請問政府於全港十八區分別捕獲了多少隻老鼠，有關開支和人手安排為何；有否聯同區議員和立法會議員，一同加強滅鼠工作？

提問人： 林大輝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62)

答覆：

所需資料分列如下：

(a)

地區	捕獲的老鼠數目	
	2014年	2015年
中西區	952	1 328
東區	937	1 049
南區	175	289
灣仔	1 029	1 123
離島	234	243
九龍城	1 562	1 365
觀塘	168	267
黃大仙	245	305
深水埗	581	613

旺角	1 809	1 846
油尖區	508	458
沙田	544	678
大埔	677	689
北區	411	333
葵青	202	260
荃灣	851	1 024
屯門	470	424
元朗	460	483
西貢	130	165
總數	11 945	12 942

- (b) 在防治鼠患工作方面，2014-15年度的實際開支和2015-16年度的修訂預算分別為1.562億元和1.609億元。2014年和2015年，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及轄下承辦商分別調派約2 310名和2 400名員工提供防治蟲鼠服務。
- (c) 本署每年均舉行滅鼠運動。2014年和2015年，本署已邀請區議員和立法會議員參與相關活動和宣傳工作，以及就加強防治鼠患工作提供意見。